CBETA電子佛典集成

CBETA Chinese Electronic Tripitaka Collection

eBook

X24n0456

金剛經註疏

唐 慧淨註

財團法人 佛教電子佛典基金會

目次

- 編輯說明
- 章節目次
  - No．456-Ａ 金剛般若經註序
  - 金剛經註疏
  - No．456-Ｂ
- 卷目次
  - 1
  - 2
  - 3
- 贊助資訊

編輯說明

- 本電子書以「 CBETA 電子佛典集成 Version 2025.R3」為資料來源。
- 漢字呈現以 Unicode 3.0 為基礎，不在此範圍的字則採用組字式表達。
- 梵文悉曇字及蘭札字均採用羅馬轉寫字，如無轉寫字則提供字型圖檔。
- CBETA 對底本所做的修訂用字以紅色字元表示(黑白 色系版本則無顏色差別) 。
- 若有發現任何問題，歡迎來函 service@cbeta.org 回報。
- 版權所有，歡迎自由流通，但禁止營利使用。

No．456-A 金剛般若經註序

大常博士河南　褚亮　撰

若夫大塊均形，役智從物，情因習改，性與慮遷。然則達鑒窮覽，皎乎先覺，炳慧炬以出重昏，拔愛河而升彼岸，與夫輪轉萬劫，蓋染六塵，流遁以徇無涯，踳馳而趍捷徑，不同日而言也。潁川庾初孫，早弘篤信，以為般若所明，歸於正道，顯大乘之名相，標不住之宗極，出乎心慮之表，絕於言像之外。是以結髮受持，多歷年所，雖妙音演說，成誦不虧，而靈源窈湛，或有未悟。嗟迷方之弗遠，睠砥途而大息。屬有慧淨法師，博通奧義，辯同炙輠，理究連環。庾生入室研幾，伏膺善誘，乘此誓願，仍求註述。法師懸鏡忘疲，衢蹲自滿，上憑神應之道，傍盡心機之用，敷暢微言，宣揚至理。曩日舊疑，渙焉氷釋；今茲妙義，朗若霞開。為像法之梁棟，變羣生之耳目。辭峯秀上，映鷲岳而相高；言泉激壯，赴龍宮而競遠。且夫釋教西興，道源東注，世閱賢智，才兼優洽，精該睿旨，罕見其人。今則沙門重闡，藉甚當世，想此玄宗，鬱為稱首。歲惟閹茂，始創懷袖，月躔仲呂，爰茲絕筆。緇俗攸仰，軒蓋成陰，扣鐘隨其小大，鳴劒發其光彩。一時學侶，專門受業，同涉波瀾，遞相傳授。方且顧蔑林遠，俯視安生，獨步高衢，對揚正法。遼東真本，望懸金而不刊；指南所寄，藏羣玉而無朽。豈不盛哉！豈不盛哉。

No．456

金剛般若波羅蜜經卷上并註

紀國寺釋　慧淨　註

如是！

信，辭也。信則所言之理順，順則師資之道成。辭無繁約，非信不傳，故建言如是。

我聞：

證，聞也。親承曰我聞，傳受曰所聞。此曰我聞，則親承音旨也。

一時。

化辰也，即法王啟運之日，大眾嘉會之時。

佛。

化主也。大師之名，以覺為義：一、自覺，二、覺他，三、覺滿。異凡夫故自覺，異二乘故覺他，異菩薩故覺滿。三者備矣，受佛名焉。

在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。

化處也。國是遊歷之境，園是依止之所。住國為化在俗之徒，住園為統出家之眾。舍衛，此云聞物國。勝物多出此土，嘉名遠振諸國，故曰聞物國也。祇陀是太子之名，此云戰勝。太子載誕之時，王破敵軍之賊，官人聞奏，遂以名給。孤獨是國臣之號，本名須達。須達內慈而外富，賑貧恤寡，鄉人美之，因以號焉。園是須達所買，樹是祇陀之施。樹為別物，園即總名。君上而臣下，不可直稱獨園；園總而樹別，不可但言祇樹，故兼之也。買園施樹，事在別也。

與大比丘眾千二百五十人俱。

同聞也。比丘有三義：一曰怖魔，二曰乞士，三曰破惡。怖魔在初，乞士居次，破惡最後。夫創軌玄門，即達降魔之志，故剃髮染衣，天宮動而魔怖也。身為道器，身安即道隆，故已沾法服，須乞食以資身也。聖人道長，凡夫道消，故所修已滿，即破惡以證果也。

爾時，世尊！

上明通序以證信，下明別序以發起。世尊，化主也。成實論云：具上九號，故曰世尊。

食時。

化辰也。旭旦即始營未畢，晚日則飯食復終，莫若辰午之間，正是初成之際，此辰行乞，故曰食時也。

著衣持鉢。

化儀也。外道或不著衣，或以手捧食。為破裸形外道故，所以著衣。為破手捧外道故，所以持鉢。被僧伽梨衣，故曰著衣。執四天王所奉之鉢，故云持鉢。

入舍衛大城。

化處也。此城家九億，縱橫十二由旬，故言大也。園南而城北，自外以適內，故言入。

乞食

化，事也。由從之而乞食，則成彼之福田故也。

於其城中，次第乞已。

化等也。夫捨富從貧，即益貧不益富；捨貧從富，即益富不益貧。捨富從貧故，大迦葉所以被呵；捨貧從富故，須菩提所以置鉢。今佛不爾，故云次第乞也。

還至本處。

知足也。由知足故，乞不過量；由樂靜故，還歸本所也。

飯食訖。

化，終也。金剛之體，豈資於食？為益物故，現同飯也。

收衣鉢。

上敘行塗乞食，下明敷坐入靜。欲令眾生生福故，所以行塗而前乞；欲令眾生生智故，所以入靜而後說。收衣鉢者，屏外緣也。制僧伽梨衣為入聚落，受四天王鉢為貯資粮，還至本處故衣須收，飯食事訖故鉢須置也。

洗足已。

行塗所以穢足，敬定所以清身。

敷坐而坐。

正入靜也。將欲說法，故敷師子之坐，即事入定，宜結跏趺之坐也。

時，長老須菩提！

上明序分，言興致之由。下明經體，彰即坐之益。長老，尊稱也。須菩提，此云善吉，亦曰空生。生時其室盡空，故曰空生。父母問師，師云唯善唯吉，故言善吉。

在大眾中，即從坐起。

但尊人重法，理自不可端拱，況即事請道，所以側身避席。

偏袒右肩。

既表師資之儀，示有駈策之相，亦是隨從國法，即以右袒為恭。

右膝著地

屈曲伏從，示無違拒之貌。

合掌恭敬。

斂容祇肅，顯有專一之心。

而白佛言：希有，世尊！

既欲請道，宜先歎德。歎德之意，即為請益之基。希有世尊之言，命章總歎之謂也。

如來。

如目真如來，目無分別智，如以不異為義，來以至處為功，三世諸佛皆以無分別智乘真如之道來成正覺，故曰如來也。

善護念諸菩薩，善付屬諸菩薩，

菩薩者，此云道心。眾生護念，約轉法輪時化深行菩薩；付屬，約般涅槃時化淺行菩薩。護念者，護是防其自身，與智慧力令成就佛法；念即緣其所化弟子，與教化力令成就眾生。化力有三：一、神通輪；二、記心輪；三、正教輪。神通轉變故，能使背邪以歸正；記心言實故，能使除疑以生信；正教示理故，能使捨惡以修善。付屬者，付是將淺以授深，屬即教深以化淺。淺行菩薩

於功德有二種：一、已得；二、未得。已得者欲令不捨，未得者欲使增修，故將淺以付深，屬深化令不退也。

世尊！善男子・善女人。

言善者，為異闡提外道之流。男女者，即簡二根闇鞕之類。

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。

阿名無，耨多羅名，上三名正，藐名遍，後三名知，菩提名覺，總曰無上正遍知覺。正是如理智，遍是如量智，知是無分別智，覺是無分別後智。如理智緣真故言正，如量智緣俗故言遍，無分別智斷二種無知故言知，無分別後智出眠夢之表故言覺。此四智即佛果之正體，人若發心遠求此體，名曰發菩提心。此立為問之本。

應云何住？云何降伏其心？

夫法門雖曠，不出大乘之與小乘，因德之與果德。此經顯大乘法門，明菩薩正行，所以請因而不請果，由因成必得果，故亦舉果以明因耳。大乘明因有三：一、應得因；二、加行因；三、圓滿因。所應得者，謂菩提心；所可行者，謂十度行；所須滿者，謂三德果。發心因乎佛性，起行因乎發心，圓果因乎加行。故以佛性為應得之因，發心為加行之因，加行為圓滿之因。此文應具三問：初問云云何住，此請加行，因言欲發菩提心，住何心而成發？次問云何修行，此請圓滿，因言欲修菩薩行，起何行而成修？後問云何降伏其心，此重請圓滿，因言欲滅正行障，降何心而成滅？然因既有三，但請後二，何也？夫初因本有，本有者非佛事；後二新生，新生者是佛事。非佛事者，有說亦有，無說亦有，由此義故，不待問而自成；是佛事者，有說則有，無說則無，由此義故，必因請而方立也。

佛言：善哉，善哉！須菩提！如汝所說，如來善護念諸菩薩，善付屬諸菩薩。

讚而後述，重其言也。

汝今諦聽，當為汝說。善男子・善女人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，應如是住，如是降伏其心。

誡而後許，專其意也。

唯然，世尊！願樂欲聞。

長老蒙許，言志愍也。

佛告須菩提：諸菩薩摩訶薩應如是降伏其心。

摩訶言：大，大菩薩也。先答第一問，而言降伏者，只令住四恩德而發心，即降伏凡夫、二乘心也。四恩者：一、廣心；二、第一心；三、常心；四、無倒心。前二明度而能周，即以廣降狹；後二明度無所度，即以無降有。以廣降狹，是伏二乘心；以無降

有，是伏凡夫心。伏凡夫心，顯有智慧也；伏二乘心，明有慈悲也。此先總教，下即別敘。

所有一切，眾生之類，

此明廣恩也。眾生之類，今略舉三，將列別類，先總別敘發之也。

若卵生・若胎生・若濕生・若化生。

此列生類。生者，新諸根起也。依殼而生曰卵，含藏而出曰胎，假潤而興曰濕，欻然而現曰化也。

若有色・若無色。

此列界類。界者，差別義也。一欲界，二色界，三無色界。欲界必兼有色，色界其必無欲。無色一界，無色無欲。言若有色，即攝下二界眾生也。言若無色，即攝上一界眾生也。

若有想・若無想・若非有想非無想。

此列性類。性者，體義也。一切眾生以想為性：一・有想，謂有心而麤；二・無想，謂無心而寂；三・非有想非無想，謂雖有心，非麤非寂。非麤故，異乎有想；非寂故，異乎無想，故曰非有想等。言若有想，即攝七有想定及欲界眾生也；言若無想，即攝二無想定及無想天眾生也；言若非有想非無想，即攝非想非非想天眾生也。此並是廣心之境，欲求無上道，應先住之而發心也。

我皆令入無餘涅槃而滅度之。

此明第一恩也。前雖廣度，若與人天之樂名曰下恩，若與二乘之樂名曰中恩，若與大涅槃樂名曰上恩。涅槃以真如為其體，以靜息為之義。靜即靜三惑因，息即息三苦報。靜惑因故建有餘之名，息苦報故立無餘之目。我皆令入能施恩心也，無餘涅槃所施恩體也，而滅度之施恩正事也。

如是滅度無量無數無邊眾生，實無眾生得滅度者。

此明常恩也。菩薩所以能常化者，由悲智兼修也。若有悲而無智，即滯有以生疲。若有智而無悲，即著空以取證。若帶悲而行智，即緣空而不取。若帶智而行悲，即化恒而不息。如是滅度無量眾生，此明化俗有悲。實無眾生得滅度，此顯緣真有智。緣真有智故，物我一體。化俗有悲故，恒行不息。

何以故？

下明無倒恩也。疑曰：前言滅度眾生，後言無生得滅度，何謂也？

須菩提！若菩薩有我相、人相、眾生相、壽者相，即非菩薩。

我等四執是分別之心，分別之心是菩薩正障，有我等相，自惑未亡也。即非菩薩有倒，何能化物？翻此義者，無我等相，即自惑

已盡，乃名菩薩無倒，故能常化也。

復次，須菩提！菩薩於法應無所住行於布施。

自下次答修行問。行即布施。今教布施，令離三障：一、不行障，二、僻行障，三、倒行障。不著自身，離不行障；不著報恩，離僻行障；不著果報，離倒行障。夫著自身者，愛己而惡人，有悋而無施，無施即不行，不行障行也。今本闕此。別本曰：不住於事而行布施，事即自身也。於法應無所住者，此離僻行障。法者，恩境也。謂供養恭敬之流，稱名揚德之類，事緒繁曠，故以法語總之也。若施求此報，名曰僻行。僻者：一、僻因，不以悲智為方便；二、僻果，不以大覺為所求也。

所謂不住色布施，不住聲、香、味、觸、法布施；

此離倒行障，正報是受體，在法塵依報是受資。即五塵生死之受，無樂而計樂，是名倒；為生樂受，求樂受資，名倒行。不令住五塵，即捨依報；不令住法塵，即捨正報；但令為無上菩提而行布施，即菩薩正行也。但言布施，亦具三檀，攝六度。三檀者：一．資生檀，攝布施一度，即體名也。二．無畏檀，攝戒．忍兩度。眾生於我，或已作惡，或未作惡，未作者而不犯戒，施無畏也；已作者而不報忍，施無畏也。三．法檀，攝精進．禪定．智慧三度。精進故，誨而不倦；禪定故，言必逗機；智慧故，所說無倒。若能如是布施，即離三障．行三檀．攝六度，具菩薩三行：一、離障行，二、正行，三、圓滿行。菩薩住大乘中，應如是修行也。

須菩提！菩薩如是布施不住於相。

自下次答降伏問。相為所住？心為能住？相謂三輪體：一、施者相；二、受者相；三、財物相也。心謂三輪：想即施者想、受者想、財物想；相是分別性，即相結；想是依他性，即麤重結。此二是菩薩正障。若菩薩作無性觀，分別本來無相，故相結滅；依他本來無生，故麤重滅。若能於六度之中行一一度，並離三相及三想，即是降伏執相之心，成就無相之行。

何以故？

疑曰：住相何損？捨相何益？而令捨相不令住邪？

若菩薩不住相布施，其福德不可思量。

答：明福難量也。何者？無相是真，有相是俗，真理即通，俗事即隔，無相之心，契真理而無際，所生功德，豈俗事之可量也？

須菩提！於意云何？東方虛空可思量不？

更顯難量義。空有三德，故不可量：一、性常，二、體一，三、容受。今問：東方空體，論其遠近，可度量不也？

不也。世尊。

向東無際，不可量也。

須菩提！南西北方四維上下虛空可思量不？

次問九方。

不也，世尊。

所向無際，悉不可量。夫虛空之體是一，約色以辨十方。欲顯無相之心是一，寄行以階十位。容受東方色，即說東方空。攝受初地行，即為初地體。餘方餘地亦如是。

須菩提！菩薩無住相布施福德，亦復如是不可思量。

明喻既畢，此即合之。

須菩提！菩薩但應如所教住。

夫著相行施，是有住之住；忘相行施，是無住之住。今勸捨有住之住，住無住之住，故云如所教住也。

須菩提！於意云何？可以身相見如來不？

前來依問正答，自下因答斷疑。正答即標宗略說，斷疑即開宗廣說。

〇然體有三：一、正教經，二、正行經，三、正果經。教是章句，行是六度，果是三身。今先約正行斷疑。疑曰：若住相行因，可感有相之報。忘相行因，應得無相之果。云何世尊本行忘相之因，今得有相之果？果既有相，則因非無住明矣。佛欲斷此疑，故為斷問。身相即三十二相，可以妄中之身相，見真中之妙體不？

不也，世尊。不可以身相得見如來。

須菩提承刀奉答：身相是妄，如來是真，不可依妄以觀真體也。

何以故？如來所說身相，即非身相。

曉不也。意身相即非身相，略有三義：一由聚，二由相，三由性。由聚者，身相以隣虛為體，九微十微為聚，約方分以拆之，度隣虛而必盡也。由相者者，身相以有為為體，生等八法為相，約前後以推之，極剎那而自壞也。由性者，身相以境界為體，以分別性為性，約無相以觀之，入唯識而成空也。由此三義，不可以相觀如來也。

佛告須菩提：凡所有相皆是虛妄，若見諸相非相則見如來。

須菩提答，稱佛心佛，更成其義也。凡所有相，則凡有生等之八相，皆是虛妄，不越聚等之三體。若見諸相非相，遣妄以入真，則見如來證真以離妄。若然者，忘相行因，是依真如所得之果，何關有相？不可見方便之相，以相為真，即以果謗因，疑因為住也。

須菩提白佛言：世尊！頗有眾生得聞如是言說章句生實信不？

自下，次約正教斷疑。疑曰：前說不住之因，深而難行；後說無相之果，深而難得。未來世頗有得聞是經，信行無住之因，必得無相之果不也？

佛告須菩提：莫作是說。

將立有以答之，先呵無以止問，故言莫作是說也。

如來滅後後五百歲。

夫法身則無始無終，應身則有始無終，化身則有始有終。王宮初生為始，雙樹入滅為終，故曰如來滅也。如來滅後，初五百年解脫得堅固，次五百年禪定得堅固，後五百年多聞得堅固。此時雖多不信，然有信受之者。

有持戒修福者。

持戒者多是出家菩薩，修福者多是在家菩薩。智度論云：出家之人以尸羅為上首，在家菩薩以檀那為上首。

於此章句。

章言大分，前說不住之深因，此為一章；後說無相之深果，復為一章。句言委細，不住因中，不住色等之流；無相果中，相即非相之類也。

能生信心，以此為實。

信行無住之因，必得無相之果，故言以此為實。

當知是人不於一佛、二佛、三、四、五佛而種善根，已於無量千萬佛所種諸善根。

善根有三：一無貪，二無瞋，三無癡。由此善根，於佛田中，燒香散華，稱名揚德，故言種也。不於一佛者，樹因不淺也。已於無量者，植福久深也。

聞是章句，乃至一念，生淨信者，

欲顯信雖少而福多，故云乃至一念也。

須菩提！如來悉知悉見是諸眾生。

肉眼是見而非知，比智是知而非見，證智是見亦是知。言知明非肉眼之所見，言見明非比智之所知，即是證智知其名身，見其色行，故雙言也。

得如是無量福德。

得有二義：一、生，二、長。本無今有曰生，已有熏修曰長。福德通論有三：一、有量有盡，謂凡夫所修福，因心偏故有量，果有為故有盡。二、有量無盡，謂二乘所修福，因不遍故有量，果無為故無盡。三、無量無盡，謂菩薩所修福，因心遍故無量，果無為故無盡。信經所得之福即是第三，故言無量也。

何以故？

欲曉無量意，故發問以徵之也。

是諸眾生無復我相、人相、眾生相、壽者相。

下答意，明一由達人法二空，二由成取捨兩行，所以生一念信心，得無量福德。此明達於人空，離人我四執也。夫我是自在之名，人為主宰之目，眾生取續前為義，壽者以接後為能，此四同為人執，隨用以立四名，離此四執，故曰無我等相也。

無法相，亦無非法相。

別本曰：無相、無無相。此明達於法空，離法我四執。夫法相者，是有法執，迷俗諦起。俗諦法相不出所取之境、能取之心，分別無相故無所取之境，依他無生故無能取之心，故云無法相也。非法相者，是無法執，迷真諦起。若真如約俗諦，不可說為有法相；真如約真諦，應可說為無法相。今明待俗有故言真無，有既壞故無亦遣，故云無非法相也。相者，是亦有亦無執，迷非安立諦起。何者？初破俗有言非有，非有似是無；後破真無言非無，非無似是有。若爾，真如應亦有相亦無相。今明真如之體異根塵之有，故不可安立為有相；異兔角之無，故不可安立為無相，故云無相也。無相者，是非有非無執，迷言說起。若真如非有相非無相，即應心行處滅、言語道斷。若爾，如來何所說？今明真如雖不可說，由佛方便故，或說為有相、或說為無相，故云無無相也。總而言之，真如非有故增益滅，非無故損減滅，非亦有亦無故相違滅，非非有非無故戲論滅。

何以故？

欲曉障盡意，故發問以徵之也。

是諸眾生若心取相，則為著我、人、眾生、壽者。

答：意明法我執為因，人我執為果，人執即斷故不生，法執即伏而不起。故論曰：但有無明，便無現行麤煩惱。若心取相，即法執上心，則為著我人執起也。此先總答，下別敘之。

若取法相，即著我、人、眾生、壽者。

此明有法執上心，即人執還生也。

何以故？若取非法相，即著我、人、眾生、壽者。

此明無法執上心，即人執還生也。

是故不應取法，不應取非法。

次結成取捨兩行。不應取法，不令執文以取義，即令捨文也。此示正聞相。不應取非法，當令順文以取意，不可一向撥文為非法，復令取文也。此是實信相。

以是義故，如來常說：汝等比丘！知我說法如筏喻者，法尚應捨，何況非法？

引喻顯之。筏者，為度故須取，到岸故須捨。修道亦爾，憑筌乎會理，故須取；得理乎忘筌，故須捨。執文為法是善心，而尚捨

之；若執文為非法是不善心，固須捨之也。

須菩提！於意云何？如來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耶？如來有所說法耶？

自下次約正果斷疑。疑曰：前說不可以相見如來，則如來是無相，無相之中無動無作，云何世尊就草座而成道，指拘隣而說法？佛欲斷此疑，故為斯問。

須菩提言：如我解佛所說義，無有定法名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，亦無有定法如來可說。

下答意明佛有三身：法身・應身・化身。法身以如為體，應身以智為體，化身以色為體。無覺無說言法身，有覺無說言應身，有說無覺言化身。須菩提言：如來定以真如為體，真如非法非非法，故云如我解佛所說義。然菩提為所得及所說，如來為能得及能說。菩提非法非非法，故無所得及所說；如來非法非非法，故無能得及能說。故云無有定法名菩提，亦無定法如來可說也。

何以故？

欲證無說意，故發問以徵之也。

如來所說法，皆不可取、不可說，非法、非非法。

答：意明化身雖說，然所說之義甚深，過聞慧境，聽者不可以耳識作有無二相取，故云不可取。所顯之理徵細，過思慧境，說者不可以舌根作有無二相說，故云不可說。離有性故非法，離無性故非非法。維摩經曰：其說法者無說無示，其聽法者無聞無得。即其義也。若化身能說者，何故論云應化非真佛，亦非說法者耶？既云化佛非真佛，亦是化說非真說，且復說無定相，故云非說，非無化佛不定相說也。

所以者何？一切賢聖皆以無為法而有差別。

欲顯所說非法非非法，故舉所證以明之。夫覺無為最淺者，名須陀洹。覺無為最深者，名為佛。此其差別也。能覺者，應身耳。由應身如是覺，故化身如是說。所覺既非法非非法，故所說亦非法非非法也。所以通說一切賢聖者，欲顯一切聖人同證無為為體也。

須菩提！於意云何？若人滿三千世界七寶以用布施，是人所得福德寧為多不？

自下次顯斷疑功用。夫於經有疑，即懷謗以生罪；於經無疑，即信受而生福。欲顯所說之法，雖不可取、不可說，然受說能詮之教，即生福無邊，故為斯問。一須彌・一日月・一四天下，為一小世界。即以小世界為本，其數至千，名小千世界；即以小千為本，其數至千，名中千世界；即以中千為本，其數至千，名大千世界。總計有百億須彌・百億日月・百億四天下，成即同成，壞

即同壞，下極風輪，上窮有頂，一佛所主之處，名曰三千大千世界。今問：若人施寶，同乎此量，所生之福，得為多不？

須菩提言：甚多，世尊！

珍寶之量既弘，生福之理彌積，故云甚多。

何以故？

欲明此福雖多而未勝，故先發問以徵之，何故此福得名多也？

是福德即非福德性。

答：意明福有二種：一、有流，二、無流。多有二義：一、聚義，二、進義。聚謂聚集福體，進謂進趣菩提。是福德者，是有流之福德；即非福德者，非無流之福德。是有流之福，故有聚義之多也；非無流之福，故無進義之多也。無進義之多者，豈空無果乎？得有流報，故無有無果之理；報盡即絕，故無有進趣之義。

是故如來說福德多。

須菩提離自師心，更引如來為證也。

若復有人於此經中，受持乃至四句偈等，為他人說，其福勝彼。

受持四句，受他法施也。為他人說，以法施他也。受他法施，明生自聞慧。以法施他，明生他聞慧。若人自能住聞慧，福已勝彼，何況自住思修兩慧也。若人令他住聞慧，福已勝彼，何況令他住思修兩慧也。

何以故？須菩提！一切諸佛及諸佛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法，皆從此經出。

菩提即法身，諸佛即應化兩身。菩提名出，謂顯性以離纏。諸佛名出，謂生成以得體。此經既出諸佛之三身，故顯受說之二勝也。

須菩提！所謂佛．法者，即非佛．法。

佛是學者之名，法是菩提之目。菩提體唯佛之所能覺，故名佛法。餘人之所不覺，故云即非佛法。所謂佛法者，謂是大乘之佛法。即非佛法者，非是二乘之佛法。非二乘之佛法，此顯不共義。是大乘之佛法，此顯最勝義。受說此經，能出不共之佛法，故成最勝之深因也。

須菩提！於意云何？須陀洹能作是念：我得須陀洹果。不？

前約如來法身斷疑，自下次約弟子法身斷疑。疑曰：前說一切聖人以無為而有差別，後言無為之法不可取、不可說，此猶難信。何者？現見四果聖人能取無為以為自果，如其所取能為人說，云何言不可取、不可說？佛欲斷此疑，故為斯問。此問第一果也。言須陀洹人正證無為之時，能作是念：我得果耶？為不得耶？

須菩提言：不也，世尊！何以故？須陀洹名為入流而無所入，不入色、聲、香、味、觸、法，是名須陀洹。

須陀洹，此云入流，亦曰逆流。流有二種，一生死流，二聖道流。是名入流，明入聖道之流。而無所入，顯逆生死之流。在觀既無復分別，豈見道流可入乎。既不見道流之可入，豈見道果之可得乎。既不見道果之可得，豈見可得之可見乎。

須菩提！於意云何？斯陀含能作是念：我得斯陀含果。不？

此問第二果也。

須菩提言：不也，世尊！何以故？斯陀含名一往來，而實無往來，是名斯陀含。

斯陀含，此云一往來，此人證果之後，若人中命終，即往天而來人，若天中命終，即往人而來天，由一往一來，便得滅度，故曰一往來。觀內既不見有我誰往誰來，故云實無往來也。

須菩提！於意云何？阿那含能作是念：我得阿那含果。不？

此問第三果也。

須菩提言：不也，世尊！何以故？阿那含名為不來，而實無來，是故名阿那含。

阿那含，此云不來，此人證果之後，生上而不生下，有去而無有來，故曰不來。觀內既不見有，我說誰不來，故云而實無來也。

須菩提！於意云何？阿羅漢能作是念：我得阿羅漢道。不？

此問第四果也。

須菩提言：不也，世尊！何以故？實無有法名阿羅漢。

阿羅漢，此云不生。此人證果之後，永絕三毒之根，高謝四生累，故曰不生。觀內既不見有，我說誰不生？故云實無有法，名阿羅漢也。

世尊！若阿羅漢作是念：我得阿羅漢道。即為著我、人、眾生、壽者。

有念既四執生，無念即四執滅。四執滅者，可以有滅之實而實之；四執生者，豈以不生之名而名之哉？

世尊！佛說我得無諍三昧人中最為第一，是第一離欲阿羅漢。

三昧，此云定。無諍定者，遠分定也。得此定者，能令彼我不起煩惱之諍，故曰此定為無諍也。無諍第一，即定障之諍滅。離欲第一，即惑障之諍盡。

我不作是念：我是離欲阿羅漢。

須菩提言：我身自證，不起自得之心；餘人若成，豈生攖果之念？

世尊！我若作是念：我得阿羅漢道。世尊則不說須菩提是樂阿蘭那行者。

阿蘭那，此云無諍。須菩提言：我若有念，則此記無由也。

以須菩提實無所行，而名須菩提是樂阿蘭那行。

實無所行，兩諍之體離乎心也；而名樂行，無諍之名記乎身也。

佛告須菩提：於意云何？如來昔在然燈佛所，於法有所得不？

前約聲聞法身斷疑，今約菩薩法身斷疑。疑曰：菩薩即真如，真如之中無取無說者，然燈如來云何為說菩薩之法？釋迦菩薩何故親從受之耶？佛欲斷此疑，故為斯問。汝意云何？我昔入觀之時，然燈於我有說耶？我於然燈有得耶？為無所說耶？為無所得邪？

世尊！如來在然燈佛所，於法實無所得。

法是菩提，得即證也。答：意明法中，則心行處滅，覺觀之所不尋；言語道斷，名筌之所不逮。名筌不逮，故昔佛所以杜言；覺觀不尋，故今佛所以絕證。但言釋迦絕證，則然燈杜言，從可知也。

須菩提！於意云何？菩薩莊嚴佛土不？

前斷得記疑，今斷嚴土疑。得記即仰上以受化，嚴土是俯下以利生。疑曰：若身是無相之身，即土應無相土。土若無相，不應取有累之事像，修萬行以嚴之。土若有相，復何異控龍象於兔蹊，注江湖於牛跡？佛欲斷此疑，故為斯問。汝謂菩薩真觀之中，有嚴事耶？無嚴事耶？

不也，世尊。何以故？莊嚴佛土者則非莊嚴，是名莊嚴。

答：明無也。莊嚴有二種：一、形相；二、真實。形相，色性為其體，眾寶為其相。真實者，法性為其體，萬德為其相。形相以依化為能嚴，分別為所嚴。分別無相，故無所嚴之體；依化無生，故無能嚴之體。故云即非莊嚴也。真實以唯識為能嚴，法性為所嚴。唯識無倒，故有能嚴之體；法性不變，故有所嚴之體。故曰是名莊嚴也。若然者，豈取有累之事，像修形相之嚴哉？

是故，須菩提！諸菩薩摩訶薩應如是生清淨心，不應住色生心，不應住聲、香、味、觸、法生心，應無所住而生其心。

此勸取真實之嚴，令捨形相之障也。

須菩提！譬如有人身如須彌山王。於意云何，是身為大不？

前來並約法身斷疑，此問次約應身斷疑。疑曰：法身是真如，真如不可取者，應身是真智，真智不可取也。如其是可取，何取有累於無相？如其不可取，何以自取為法王？佛欲斷此疑，故為斯問。須彌山王，喻應身也。量高八萬，可言大也。勝出諸山，可言王也。

須菩提言：甚大，世尊！

答：意明應身以真智為體，以自在為用。體周法界，可言大也。用超眾聖，可言王也。須彌雖大，以非心故，不謂我是山王。應身雖大，以離相故，不謂我是法王也。

何以故？佛說非身，是名大身。

更曉身之大義。何者？身有二種：一、有流身，二、無流身。非身者，非有流之身；大身者，是無流之身。夫有流，即遇物斯限；無流，即觸徒斯契。有限者，不能周；能契者，必能遍。不能周，故失大身之名；必能遍，故得大身之義也。

須菩提！如恒河中所有沙數，如是沙等恒河。於意云何？是諸恒河沙寧為多不？

前來宗明經體，自下主明經用。用難指事，故格量以喻之。初言三千，不即言恒沙者，自少之多，開化漸也。恒河者，恒是河之神名，河即因神立目。問意言：初以一恒之沙為數，次有爾許沙數恒河，後諸恒之中復各有諸沙數，是諸沙數寧為多不？

須菩提言：甚多，世尊！但諸恒河尚多無數，何況其沙！

諸河為總？諸沙為別？河尚無數，況乃沙乎？

須菩提！我今實言告汝，若有善男子・善女人，以七寶滿爾所恒河沙數三千大千世界，以用布施，得福多不？

一恒之沙，為第一多；一沙復為一恒河，為第二多；諸恒之中，復各有諸沙數，為第三多；諸沙之中，一沙復為一世界，為第四多。今問：若人施寶，同乎此量，所生之福，得為多不？

須菩提言：甚多，世尊！

答：明多也。

佛告須菩提：若善男子・善女人，於此經中，乃至受持四句偈等，為他人說，如此福德，勝前福德。

捨寶雖多而生福少，持經雖少而生福多者，經之勝用在乎此也。

復次，須菩提！隨說是經乃至四句偈等，當知此處一切世間天、人、阿修羅，皆應供養如佛塔廟。

下明此經之勝，成彼生福之多。此章明此經能令物尊。隨何處說此經，即令此處可尊。隨何人說此經，即令此人可貴。隨何所捨

此寶，不令此處可尊。隨何人捨此寶，不令此人可貴。由此義故，持經雖少而福多，捨寶雖多而福少也。

何況有人盡能受持讀誦？

何況者，一、以無情況有情，謂以地況人；二、以少況多，即一偈況於盡受也。地本無靈，說處尚令尊仰；人既有識，持者深須虔養也。

須菩提！當知是人成就最上第一希有之法。

希有之法是菩提，成就菩提即人可貴也。

若是經典所在之處，則為有佛。若尊重弟子。

有經之處則有佛教，佛教不異經教也。可重之者是弟子，弟子即是菩薩也。有佛顯有能說，有菩薩顯有能受，兩聖居中處可尊。

爾時，須菩提白佛言：世尊！當何名此經？我等云何奉持？

此章明此經體是真流。夫證真如者，得真般若，從真般若流乎大定，從大定流乎大悲，從大悲流乎化身，從化身流乎此經，故此經真所流也。經是真流，故持雖少而福多。寶非真流，故施雖多而福少。須菩提欲顯此義，故設兩請。初請約文以求，目此文以何為名。後請約義以問，持此義云何修奉。

佛告須菩提：是經名為金剛般若波羅蜜。

此答初問，顯真流義也。夫名以宣實，實為名本。證實者能流名，尋名者能津實。欲顯此經既為證真者之所流，還詮證真者之般若，故目之曰金剛般若也。金剛以不壞為義，喻智真也。般若以神照為功，即智體也。波羅蜜以到岸為趣，顯智用也。

以是名字，汝當奉持。

此答後問，即令依向所立之名，以持此文之義。所以爾者，立名之意，欲令依名以取文，依文以尋義，依義以修行，依行以證真，故須依此名字而奉持也。

所以者何？須菩提，佛說般若波羅蜜，則非般若波羅蜜。

更曉前意，夫證真之曰，得真般若，得真之時，便捨文字，故云佛說般若，即非般若也。若能依名作取捨兩意，以持此文之義，即是如法奉持也。

須菩提！於意云何？如來有所說法不？

此章明此經是諸佛同說。夫能證真者能說真，如說行者能證真。諸佛已證，為他證故同說。菩薩未證，為自證故同行。欲顯同行者必同證，先明同證者必同說，故為斯問。問意言：頗有一法，唯我釋迦獨說，非餘諸佛所說耶？若唯我獨說，即我名有所說。若餘佛亦說，即我名無所說矣。

須菩提白佛言：世尊！如來無所說。

此說同彼佛，則說無所說也。若然者，隨是一法，則一切諸佛同說，無有一實得一切諸人共捨法可同說。同行者必同證，所以持雖少而福多。財無共捨，別捨者不同證，所以施雖多而福少也。

須菩提！於意云何？三千大千世界所有微塵是為多不？須菩提言：甚多，世尊！

此章明此經是滅惑之本。夫通論財施之福，內生不善之惑，外感無記之塵；弘經之善，則近滅煩惱之因，遠感菩提之報。今欲明施福之所生，即經福之所滅，故為斯問。夫積微塵以成世界，則塵因而界果；碎世界以作微塵，則界因而塵果。然則世界作微塵，是微塵從世界出，此喻示何義？示煩惱從財施生。微塵眾甚多，是微塵遍滿虛空，此喻示何義？示煩惱彌綸法界。

須菩提！諸微塵，如來說非微塵，是名微塵。如來說世界非世界，是名世界。

塵以染坌為義，界以因性為理。地塵非染塵，是說地微塵；世界非染因，是說為世界。此喻通顯兩意：一、取非為喻，顯智慧非染塵，經福非染因；二、取是為喻，顯煩惱是染塵，施福是染因。然則前是破麤為細，示因少而果多；此即摧有入無，顯始生而終滅。何以明之？夫地塵是相結，屬分別性；煩惱塵是麤重結，屬依他性。相結雖不可以無生觀斷，然可以無相觀滅；麤重結雖不可以無相觀滅，然可以無生觀斷。二塵雖異，俱財用之所生；兩觀乃殊，並經力之能致。若爾，財福之所生，即經福之所滅，能滅即為勝，所滅即為劣。由此義故，施寶雖多而福少，弘經雖少而福多也。

須菩提！於意云何？可以三十二相見如來不？

此章明弘經之福，是諸善中勝。夫因以感果，果以酬因，果勝即因勝，果劣即因劣。欲寄應真兩果，以辨勝劣二因，故為斯問。問意云：如來以真如為體，三十二相是虛妄之法，可以此相見如來不？

不也，世尊。何以故？如來說三十二相即是非相，是名三十二相。

三十二相是丈夫之相。無相是菩提之相。即是非相。非菩提之相。是名三十二相。是丈夫之相。此明兩相異體，即顯應真殊狀。夫三十二相是世間之勝報，其因尚劣於經福；無相是出世之妙果，其業理勝於施善。由此義故，施寶雖多而福少，弘經雖少而福多也。

須菩提！若有善男子・善女人，以恒河沙等身命布施；若復有人，於此經中，乃至受持四句偈等，為他人說，其福甚多。

前寄捨財以明勝，此寄捨身以明勝。依報易捨，正報難捐，自易之難，亦化漸也。

爾時，須菩提聞說是經，深解義趣，涕淚悲泣。

須菩提欲歎經勝以成福，先陳己悟以興感。然則凡夫悲感，多為憂生。聖人悲感，多因喜起。今者須菩提耳飡正說，慧鑒真如。一則愍彼捨身，二則欣今所說。

而白佛言：希有世尊！佛說如是甚深經典，我從昔來所得慧眼，未曾得聞如是之經。

此歎希有。昔來之所不聞，約時以顯希有也。慧眼之所不聞，約行以顯希有也。經是希有，故弘雖少而福多。身非希有，故施雖多而福少也。

世尊！若復有人得聞是經，信心清淨則生實相，當知是人成就第一希有功德。

此歎不共。何者？斯經有實信，不與二乘共也。信心清淨，信教也；則生實相，信理也。然實相可顯不可生，言生實相者，但生實相信耳。

世尊！是實相者則是非相，是故如來說名實相。

更曉前意，則是非相，則非二乘之實相；說名實相，說名大乘之實相。非二乘之實相，下人之所不成；是大乘之實相，上人之所獨得。由經有不共之實相，所以弘雖少而福多；身無不共之實相，所以施雖多而福少也。

世尊！我今得聞如是經典，信解、受持，不足為難。若當來世後五百歲，其有眾生得聞是經，信解、受持，是人則為第一希有。

此歎生解深。夫信為人道之初宗，智為究竟之玄術。將言生智之不易，先美起信之為難。須菩提言：我今承力而得解易，故非為希有。末世自思而起信難，故方為希有。

何以故？

欲明希有意，故發問以徵之。

此人無我相、人相、眾生相、壽者相。

此明依經起信，悟人空以答之。

所以者何？我相即是非相，人相、眾生相、壽者相即是非相。

此明依經起信，悟法空以釋之。此明法空者，何以不言法相即是非相耶？夫無我有二種，前明無人我之相，今明無法我之相，不相違也。

何以故？離一切諸相則名諸佛。

相若是實，則佛不能離；今離相名佛，故知相即非相。

佛告須菩提：如是，如是！若復有人得聞是經，不驚、不怖、不畏，當知是人甚為希有。

如是如是，述其言也。得聞不怖，成其義也。一往怛愕名驚，心膽怯弱名怖，深惡前事名畏。驚是始行人，怖是二乘人，畏是外道人。初人於真空理有信而無定亂故，所以心驚；次人有定而無信疑故，所以生怖；後人無信亦無定謗故，所以生畏。異初人故，聞經不驚；異次人故，思義不怖；異後人故，修行不畏。

何以故？須菩提，如來說第一波羅蜜，非第一波羅蜜，是名第一波羅蜜。

此歎教中勝。夫斯經以般若為主，般若則六度之中為勝，故云第一。非餘人之所量，故云非第一。言非第一者，顯不共義。是名第一者，顯最勝義。般若為因，言教為果。般若勝故，言教第一。經是第一，故弘雖少而福多。身非第一，故施雖多而福少也。

須菩提！忍辱波羅蜜，如來說非忍辱波羅蜜。

此中復有疑，此疑從有住起。疑曰：捨身苦身而得福劣者，依經起行亦生苦受，得福云何勝耶？為斷斯疑，故明忍度。何者？此忍以無癡善根為體、無生法忍為性，唯諸佛之所窮，故名波羅蜜；非餘人之能究，故說非波羅蜜。依經起行既生無生之勝忍，豈苦受之所倦哉？

何以故？須菩提！如我昔為歌利王割截身體，我於爾時，無我相、無人相、無眾生相、無壽者相。

前明有苦而能忍，此明有忍故無苦，何者？若有自我．他我之異，便見能害．所害之殊，我於爾時，既無兩我之執，則不見歌利為能害．我身為所害，既無兩害之體，苦受從誰而生？

何以故？我於往昔節節支解時，若有我相、人相、眾生相、壽者相，應生瞋恨。

更說無苦義。節節支解，害事極也。不生瞋恨，忍力猛也。瞋恨因我執而生，我執既無，瞋恨從誰而作。然瞋是大惑，恨是小纏。大惑即可報之以殺心，小纏但得加之以楚毒也。

須菩提！又念過去於五百世作忍辱仙人，於爾所世無我相、無人相、無眾生相、無壽者相。

前明有忍故無苦，此明無苦故有樂。何者？作忍辱仙人，顯有慈悲；無我等相，明無瞋恨。無瞋恨故無苦，有慈悲故有樂也。

是故，須菩提！菩薩應離一切相，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。

下更防其過也。夫見苦而行苦者，則心疲而退沒。忘苦而行苦者，則心輕而進昇。為防退沒之行，所以教發無住之心也。夫菩

提以無住為體，若能忘相發心，心即泯同無住。所以離相發心，即無住心之體也。

不應住色生心，不應住聲、香、味、觸、法生心，應生無所住心。

此示無住境也。不住色等生心，令離果報也。應生無所住心，令離報因也。

若心有住，則為非住。

此示無住障也。若心有住，住前二境，則為非住，不住菩提。若有此心，便成障也。

是故佛說：菩薩心不應住色布施。

此示無住行也。夫昇高者必自邇，涉深者必自淺，是故欲入無住之心位者，應修無住之行也。無住心位，初地以上；無住行位，道種以還。故攝大乘論曰：願樂位六波羅蜜，雖是世間法，能引出世心。今言施者，亦以三檀攝六也。

須菩提！菩薩為利益一切眾生，應如是布施。

前約有住斷疑，今約無住斷疑。疑曰：若其無住，為誰修行？若見眾生可為，應名住著眾生。今明約俗，可言有為，故言為利益一切眾生，應如是布施。若三檀分別，即令眾生捨三種苦，得三種樂。由資生檀故，令捨貧窮苦，得巨富樂；由無畏檀故，令捨怖畏苦，得安隱樂；由法檀故，令捨生死苦，得涅槃樂也。

如來說一切諸相即是非相，又說一切眾生則非眾生。

此明約真，可言無住。何者？諸相是眾生之體，眾生之體即眾生之名。諸相非相，體空而非實；眾生非生，名空而是假。名體空矣，何所住哉？

須菩提！如來是真語者、實語者、如語者、不誑語者、不異語者。

前約外化明無住，此約自行明無住。疑曰：道若無住，不應與果為因。若住果者，何得復名無住？今明道雖不住，而能為因，此乃證真者之所通，非理外者之能達。但可依我語以取信，憑聖教以修行耳。欲顯此行可信未可證，故舉五語以勸之。五語者，為顯四義：真語說真智，如語說真如，實語說四諦之理，不誑語說三世之事。不異一語，即總定前四不可迴也。

須菩提！如來所得法，此法無實無虛。

前既舉言以勸信，或畏守言而失道，為防彼故，今對治之。此法即目如來言教之法，此法是佛法，辨之所通是佛辭，辨之所說與佛相應，故是如來所得法。夫道處無言，守言即失道，所以此法無實。然言能示道，離言不見道，所以此法無虛。言能示道，故指月之譬興；道處無言，故捨船之喻作。

須菩提！若菩薩心住於法而行布施，如人入闇，則無所見。若菩薩心不住法而行布施，如人有目，日光明照，見種種色。

此章雙約有住・無住斷疑。疑曰：若菩提即真如，真如之體，時無不通，處無不遍。若爾，云何心無住時能得菩提，心有住時即不能得？云何聖人處可得，凡夫處不得？今斷此疑，故為斯譬。闇以譬惑，明以譬道，色以譬真。若心有住，是有惑而無道；若心無住，是有道而無惑。夫真雖不隔於惑道，其惑不滅，不可以道證真；猶色雖不隔於明闇，其闇不滅，不可以眼見色。若爾，見者自得，不見者自不得。得與不得，由乎見與不見，何關真如遍與不遍也哉？

須菩提！當來之世，若有善男子・善女人，能於此經受持讀誦。

從上初恒以來，大意主明經用。自此訖於後問，義旨為顯修行。能於此經，修行處也。受持讀誦，修行事也。

則為如來以佛智慧悉知是人、悉見是人，皆得成就無量無邊功德。

欲顯修福之轉勝，先言得福之無邊。

須菩提！若有善男子・善女人，初日分以恒河沙等身布施，中日分復以恒河沙等身布施，後日分亦以恒河沙等身布施，如是無量百千萬億劫以身布施。

前捨多身而時短，今捨多身而時長，從短之長，此轉勝之義也。

若復有人聞此經典，信心不逆，其福勝彼，何況書寫、受持、讀誦、為人解脫！

不逆，不謗也。此中從淺至深，有六種修行：一書，二受，三持，四讀，五誦，六說。夫不謗是行前之淺信，受說即行內之深修。淺信福已過前，深修固難為喻。

須菩提！以要言之，是經有不可思議・不可稱量・無邊功德。

此下歎修行之用，以勵修者之心。此章明境界深，心口所不及，不可思議也。權衡不能准，不可稱量也。

如來為發大乘者說？為發最上乘者說？

此章明依止大，運出二乘之表故曰大乘，顯過兩障之外故稱最上。由佛說有三：一下說，說四諦即小乘；二上說，說六度即大乘；三最上說，說三無性即一乘。此經為發後二乘者說，所以依止大也。

若有人能受持、讀誦、廣為人說，如來悉知是人、悉見是人，皆得成就不可量・不可稱・無有邊・不可思議功德。

此章明滿界種。界種即是三種佛性也：一、自性住佛性，二、引出佛性，三、至德果佛性。自性住佛性即真如界，引出佛性即菩

提心，至德果佛性即六度行。初一名界，後兩名種。所謂依真如之界，發萌芽之種，故合名界種。若人依經起行，即生無邊之福，與此三性相應，故能圓滿界種也。

如是人等，則為荷擔如來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

此章明持正法，正法即菩提也。菩提名覺，覺有四種：一、應覺，謂真如覺之緣也；二、正覺，謂真智覺之體也；三、覺分，謂福德覺之因也；四、令覺，謂正教覺之用也。若人修行正說，是攝持令覺；依正說修正行，是攝持覺分；依正行生真智，是攝持正覺；依真智證真如，是攝持應覺。攝持即是荷擔也。

何以故？須菩提！若樂小法者，著我見、人見、眾生見、壽者見，則於此經不能聽受讀誦、為人解脫。

此章明難信聞。樂小是聲聞緣覺，著我是外道凡夫。樂小明無受大之機，著我顯與無我正反。並非法器，豈妄授哉。

須菩提！在在處處若有此經，一切世間天、人、阿修羅所應供養，當知此處則為是塔，皆應恭敬作禮圍繞，以諸香華而散其處。

此章明處成尊。恭敬圍繞，內心處也。華香散處，外則供也。

復次，須菩提！善男子．善女人受持讀誦此經，若為人輕賤，是人先世罪業應墮惡道；以今世人輕賤故，先世罪業則為消滅，當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

此章明淨三障：一惑障，二業障，三報障。由經力故，轉重為輕，促長令短，此淨義也。為人輕賤，轉報障也。先世罪滅，轉業障也。當得菩提，滅惑障也。

須菩提！我念過去無量阿僧祇劫，於然燈佛前，得值八百四千萬億那由他諸佛，悉皆供養承事，無空過者。若復有人，於後末世，能受持讀誦此經，所得功德，於我所供養諸佛功德，百分不及一，千萬億分，乃至算數譬喻所不能及。

此章明速證果。阿僧祇，此云不可數也。外國算法有六十位，過此以後佛可復知，故名阿僧祇。夫以事佛之福為一分，持經之福為百分，事佛福一分不及經福百中之一分，次以百中之一分為千分，亦不及千中之一分，後去皆爾，故云乃至算數譬喻所不能及也。

須菩提！若善男子．善女人，於後末世，有受持讀誦此經，所得功德，我若具說者，或有人聞，心則狂亂，狐疑不信。

此章明得大報，先顯因多也。具說則文浩蕩故耳識不能受，義深邃故意識不能持，耳不能受則耳識亂，意不能持則意識狂，由亂由狂則懷疑以生謗，由疑由謗則墮獄而受殃，由此義故佛不具說也。

須菩提！當知是經義不可思議，果報亦不可思議。

此明果大也。近招十王果報，遠感諸佛三身。十王果報，勢力遠而難思；諸佛三身，體用大而無測也。

爾時，須菩提白佛言：世尊！善男子・善女人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，云何應住？云何降伏其心？

前來第一周，為立菩薩行體。自下第二周，為斷菩薩行障。何者？前周之初，教菩薩起三行。涉行深者，即忘懷而捨著。發迹近者，或存能以自取。謂我能如是住，我能如是修，我能如是降伏，我即真是菩薩。夫有我即有住，有住即有障。無我即無住，無住即無障。住與不住相違，我與無我正反。有我之心，既迷無我之妙理。有住之執，亦障無住之真行也。夫行以趣果為功，障以礙道為用。障若不斷，行無由成。障斷行成，則菩提之果，日可登也。為此義故，須菩提重請前章以發端，欲令如來絕彼證道之深累。

佛告須菩提：善男子・善女人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者，當生如是心：我應滅度一切眾生。滅度一切眾生已，而無有一眾生實滅度者。何以故？若菩薩有我相、人相、眾生相、壽者相，則非菩薩。所以者何？須菩提！實無有法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者。

此答初請，即斷彼行障也。何則？夫存自者不能忘觀，存他者不能忘境，其欲自他兩滅者，莫若境觀雙盡也。是故如來控前無度以盡境，引今無發以盡觀，境盡故絕乎所度，觀盡故絕乎能度，所度絕即他我滅也，能度絕即自我滅也。兩我之執既滅，障道之累自靜，由此論之，豈有一我為菩薩而為發心之物乎？故曰所以者何？實無有法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者也。須菩提既三行具請，如來但舉一答，何也？夫發心為初，修行為次，降伏為後，發心為顯攝道，修行為顯成就道，降伏為顯不退道，既初無發心者，而況修行乎？況於降伏乎？

金剛般若波羅蜜經註卷中

須菩提！於意云何？如來於然燈佛所，有法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不？

斷行障已，次斷情疑。疑曰：若今時菩薩是無，昔日亦應是無；若昔日菩薩是有，今日亦應是有。昔若無者，釋迦菩薩不應依然燈以得道；昔若有者，今時發心何得獨云無邪？佛欲斷此疑，故為斯問也。

不也，世尊。如我解佛所說義，佛於然燈佛所，無有法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

須菩提玄悟聖旨，故答以無得也。

佛言：如是，如是！須菩提！實無有法如來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

先述如是，美其言也。

須菩提！若有法如來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，然燈佛則不與我授記：汝於來世，當得作佛，號釋迦牟尼。以實無有法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，是故然燈佛與我授記，作是言：汝於來世，當得作佛，號釋迦牟尼。

次舉得記成其義也。夫授之為體，示果也；記之為義，定時也。然燈正覺既遙授以當來，則釋迦菩薩豈即成於昔日？故論曰：以後時授記，然燈行非上；以後時授記，授記後時方得也，然燈行非上。昔行不得菩提也。解者或云三時授記，何其謬歟也？

何以故？如來者，即諸法如義。

疑曰：前舉然燈明，菩提不可取。今舉然燈明，菩薩不可得。若爾，本以菩薩得菩提，故曰如來。若無菩薩得菩提，則一向將無如來邪？今明諸法之如，以不異為義。如來之如亦爾，未證之前曰法如，已證之後曰如來。名雖二矣，體猶一焉。諸法之如目法，如來之如目人。法如既實有，則人如不無也。人如不無矣，則如來實有也。

若有人言：如來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

疑曰：前無菩薩故，可使菩薩不得菩提；今有如來故，則如來自證菩提邪？佛欲斷此執，故標而出之也。

須菩提！實無有法佛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

夫前執菩薩得菩提，彼為不實；今謂如來得菩提，此亦為虛。故言實無有法佛得菩提也。前無菩薩，故言有得者應非實；今有如來，故言有得者應非虛。夫菩提者，以真如為其體。真如者，妙有妙無，非因非果，出心慮之表，絕言像之外，難以覺觀求，難以身心得。而彼謂如來得之於色心，求之以覺觀，此其非妄，誰

其妄乎？故維摩經曰：菩提者，不可以身得，不可以心得。寂滅是菩提，滅諸相故；不觀是菩提，離諸緣故。

須菩提！如來所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

前明如來無所得，或謂如來一向不得菩提，為斷此謗，故言如來所得菩提也。

於是中無實無虛。

疑曰：前言有得者非實，今言有得者非虛，何謂也？今斷此疑，由有相之中無可得，說有得者無實；由無相之中有可得，說有得者無虛。無實即遣有相之中有謗，無虛即遣無相之中無謗也。

是故如來說一切法皆是佛法。

夫統諸法者真如，證真如者諸佛。佛既證其本，亦所以統其末也。由此言之，一切法皆是佛法。此更舉其所得，示無虛也。

須菩提！所言一切法者，即非一切法，是故名一切法。

真如者，諸法之通體。然其諸法，有順真者，有違真者。順真者，真所持；違真者，真所離。真所持者，真處有；真所離者，真處無。真處有者，是名一切法，亦名佛法；真處無者，是名一切法，而非佛法也。言即非一切法，就離相以為言；是名一切法，約即真而成義。此更舉其不得示無實。

須菩提！譬如人身長大。

此更寄喻以示體也。譬如人身，指法身也。隱則稱如來藏，顯則名法身。出二障之表，故言長。周萬像之內，故稱大。

須菩提言：世尊！如來說人身長大，則為非大身，是名大身。

須菩提既悟聖旨，更對妄以明真也。何則？身有二種：一聚身，二依身。聚身以五陰為體，依身以真如為性。五陰則分而有限，真如則圓而無際。分有限者，開彼我而為二；圓無際者，泯自他而為一。彼我既開，稱曰彼我；自他若泯，非復自他。言則非大身，則非自他之聚身，是名大身即真如之依體也。

須菩提！菩薩亦如是，若作是言：我當滅度無量眾生。則不名菩薩。

疑曰：證菩提者是自行，度眾生者是化他。昔無菩薩者，是無自行矣。今無菩薩者，誰復化他耶？佛欲斷此執，故標而出之。

何以故？須菩提，無有法名為菩薩，是故佛說一切法無我、無人、無眾生、無壽者。

我無故無能度，眾生無故無所度，壽者無故無恒度。此三若寂，即是人空。人既空矣，何有菩薩於其間而欲強度眾生哉？

須菩提！若菩薩作是言：我當莊嚴佛土。是不名菩薩。

疑曰：證菩提者但自行，度眾生者但化他，能自他兼利者，其唯清淨佛土耳。若無菩薩者，誰復莊嚴佛土，欲自他兩利乎？佛欲

斷此執，故標而出之。

何以故？如來說莊嚴佛土者，即非莊嚴，是名莊嚴。

上言莊嚴，顯所嚴之土可不取；今言莊嚴，顯能嚴之人不可得。所嚴可不取，即法空也；能嚴不可得，即人空也。人法俱空者，何有菩薩於其間而欲莊嚴佛土乎？

須菩提！若菩薩通達無我法者，如來說名真是菩薩。

執有我者，既非菩薩，通達無我者，理真菩薩也。

須菩提！於意云何？如來有肉眼不？如是，世尊！如來有肉眼。須菩提！於意云何？如來有天眼不？如是，世尊！如來有天眼。須菩提！於意云何？如來有慧眼不？如是，世尊！如來有慧眼。須菩提！於意云何？如來有法眼不？如是，世尊！如來有法眼。須菩提！於意云何？如來有佛眼不？如是，世尊！如來有佛眼。

前約菩薩斷疑，下約如來斷疑。疑曰：前說菩薩不見我為能度、眾生為所度，不見佛土為所淨、我為能淨。若爾，則如來不見諸法耶？為斷此疑，故興五問，明佛有能見之真眼，但了所覩之非實。夫肉眼以人中淨根為體，緣障內色為境；天眼以天中淨根為體，緣障外色為境；慧眼以如理智為體，緣真諦為境；法眼以如量智為體，緣俗諦為境；佛眼以無功用智為體，緣一切法為境。佛在人中生，故有肉眼；常在三昧，故有天眼；得不可思議空智，故有慧眼；隨機說法，故有法眼；以一念相應慧知一切法，故有佛眼。

須菩提！於意云何？恒河中所有沙，佛說是沙不？如是，世尊！如來說是沙。須菩提！於意云何？如一恒河中所有沙，有如是等恒河，是諸恒河所有沙數佛世界，如是寧為多不？甚多，世尊！佛告須菩提：爾所國土中，所有眾生若干種心，如來悉知。

已出見體，次顯見用。夫心者，語其性則六七八九之流，言相應則染淨定散之類，條緒繁曠，故以若干總之也。夫色為照心之門，言知心者，色亦見也。

何以故？如來說諸心皆為非心，是名為心。

前明見而周盡，今明盡而無倒。夫住四念處者，順緣而心實；住五欲塵者，翻境而心虛。實則得其心名，虛則失其心義。諸心非心，顯離四念之境，明非實心也；是名為心，結住五欲之塵，明是倒心也。

所以者何？須菩提，過去心不可得，未來心不可得，現在心不可得。

前就境以顯倒，此即性以明虛。何者？過去心已滅，故不可得；未來心未起，故不可得；現在心不住，故不可得。無得為得，此其虛妄也。諸心雖妄，佛則體妄而知之，故能知之心非倒也。

須菩提！於意云何？若有人滿三千大千世界七寶以用布施，是人以是因緣得福多不？

前約智斷疑，今約福斷疑。疑曰：若前心是倒，此心修福，為倒非倒？如其是倒，不應名善；如其非倒，何以依倒而生？佛欲斷此疑，明得福少者是倒，得福多者非倒，故為斯問也。

如是，世尊！此人以是因緣得福甚多。

須菩提深悟玄旨，故答以甚多也。

須菩提！若福德有實，如來不說得福德多；以福德無故，如來說得福德多。

夫捨寶不殊，運心有異。若捨心離實念，則為生死之因，故是倒。若捨心住乎實智，則為佛慧之本，故非倒。為佛慧本則畢竟無竭，為生死因則終歸有盡。佛欲顯此義，故曰：若福德有實，如來不說多。此明有實則有漏，有漏則有盡，有盡則為少。以福德無故，如來則說多。此明無實則無漏，無漏則無盡，無盡則為多。

須菩提！於意云何？佛可以具足色身見不？

前約應身斷疑，今約化身斷疑。福智是應身，相好是化身。疑曰：前說如來者，即諸法如義。真如非色，相好是色。如來是色也，不應真如為名。如來非色也，不應有相有好。佛欲斷此疑，故為斯問。

不也，世尊。如來不應以色身見。

須菩提悟化真之有異，故答以不應也。

何以故？如來說具足色身，即非具足色身，是名具足色身。

曉不應意。夫真身，體也；化身，用也。色即非色，推化以入真；是名色身，從真以流化。體用相依，未曾 相離，不可見化即謗真體，不得聞真便疑化用也。

須菩提！於意云何？如來可以具足諸相見不？不也，世尊！如來不應以具足諸相見。何以故？如來說諸相具足，即非具足，是名諸相具足。

前明八十種好，此明三十二相，疑意不殊，斷何容異？夫法身在出世，猶空中之月；色身在世間，若水中之像。水中之像，無體而可見，推其本體，即空中之月；世間之色，無實而可覩，尋其本實，即出世法身。

須菩提！汝勿謂如來作是念：我當有所說法。

前約化體斷疑，今約化用斷疑。相好是化體，說法是化用。疑曰：如來有色，可應有說；如來無色，其誰說乎？佛欲斷此執，明說法不離法界，即如色身不離法身，故言勿謂我有所說也。

莫作是念。何以故？若人言如來有所說法，即為謗佛，不能解我所說故。

所說是無，故而謂有，此其不解也。心執而口言，此其謗佛也。

須菩提！說法者，無法可說，是名說法。

曉謗意也。說無可說，推俗以入真，是名說法。從體以起用，所謂從最清淨法界，乃至流乎化身，化身流出此經也。

須菩提白佛言：世尊！佛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，為無所得耶？

前約化身斷疑，今約法身斷疑。疑：色聲是化身，菩提是法身。疑曰：證果下者有上，證果上者無上。前說實無有法得菩提，無上之名因何立耶？須菩提欲斷此疑，故為斯問。

如是，如是！須菩提！我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，乃至無有少法可得，是名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

夫諸法本寂，則煩惱性空。煩惱既空，有何可斷？空即是滅，何須別證？此滅即是無上菩提也。故經曰：一切眾生即寂滅相，不復更滅。

復次，須菩提！是法平等，無有高下，是名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

既其無得而名無上者，由體平等也。體即法界，無量眾生成佛，此亦不增；無量劫中不成佛，此亦不減。不增故不高，不減故不下。既無高下矣，更有何法踰其表而不名無上乎？

以無我、無人、無眾生、無壽者。

復由淨平等也。無我無人，即清淨義。因時自性清淨，果時無垢清淨，斯淨無等亦無上之稱謂也。

修一切善法，則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

復由道無等也。道即一切善法。

須菩提！所言善法者，如來說非善法，是名善法。

善是離惡之名，法是能持之義。無流之善，有二功能：一是離障，二是持真。說非善法，就離障而為功；是名善法，約持真而成義。由此言之，餘無等也。因既無等，而果有上者，未之有也。

須菩提！若三千大千世界中，所有諸須彌山王，如是等七寶聚，有人持用布施。若人以此般若波羅蜜經，乃至四句偈等，受持為他人說，於前福德，百分不及一，百千萬億分，乃至筭數譬喻所不能及。

前約法身果斷疑，今約法身因斷疑。疑曰：菩提之因必善，則正說之體無記，云何以無記之因，得菩提之果也？為斷斯疑，明汝法是無記，而我法自是善。何者？正說即發起善也。本從真實生，未還顯真實，所以一偈法寶勝無量珍寶也。法寶勝故，持雖少而福多；珍寶劣故，施雖多而福少也。

須菩提！於意云何？汝等勿謂如來作是念：我當度眾生。

前約法身因斷疑，今約法身業斷疑。法身以一切善法為因，以解脫眾生為業。疑曰：菩提平等無高下者，何得以如來為能度，眾生為所度？能所既異矣，何平等之有哉？佛欲斷此疑，故為斯問。莫謂我道自然成，故為能度；他道由我得，故為所度也。

須菩提！莫作是念。何以故？實無有眾生如來度者。

如來不離法界，所以無能度；眾生不離法界，所以無所度。

若有眾生如來度者，如來則有我、人、眾生、壽者。

有度則有執，聖與凡同也。

須菩提！如來說有我者，則非有我，而凡夫之人以為有我。

無度則無執，凡與聖異也。

須菩提！凡夫者，如來說則非凡夫。

不得聖法，名曰凡夫。凡夫者，執我之物耳。凡夫無者，我亦無也。

須菩提！於意云何？可以三十二相觀如來不？

五眼以來，依果斷疑。從此以去，推因斷疑。疑曰：前說如來不可以相見，應可以相知。譬如火體不可以烟見，然可以烟知。若可以相知，應可以福感。佛欲斷此執，故為斷問。汝以同凡之偽相，觀異化之真體不也？

須菩提言：如是，如是！以三十二相觀如來。

須菩提欲引後難之深旨，且依前問而淺答，言可以妄內之麤相，觀真中之妙體也。

佛言：須菩提！若以三十二相觀如來者，轉輪聖王則是如來。

若以相而比真，則輪王應是佛；若輪王非佛者，則覩相不知真。

須菩提白佛言：世尊！如我解佛所說義，不應以三十二相觀如來。

須菩提既審輪王之非佛，方悟覩相不知真也。

爾時，世尊而說偈言：

若以色見我，以音聲求我，是人行邪道，不能見如來。

二乘觀佛，約二境成：一見相好，二聞說法。若有相而不能說，不異輪轉聖王；若能說而無有相，不異聲聞弟子。夫證真如者，無分別智；取色聲者，即分別之心。若以分別之心，求真如之

體，此既僻矣，豈見佛乎？若爾，如來不可以相知，即菩提不可以福感，亦已斷矣。

須菩提！汝若作是念：如來不以具足相故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須菩提！莫作是念：如來不以具足相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

前斷執因以比果，今斷謗因而無報。疑曰：若福德之因，不感菩提之報，是則為善虛其功，斷滅而無果。佛欲斷此執，故言莫作是念也。

須菩提！汝若作是念：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者，說諸法斷滅。莫作是念。何以故？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者，於法不說斷滅相。

說斷滅者則不成發心，成發心者則不說斷滅。

須菩提！若菩薩以滿恒河沙等世界七寶布施，若復有人知一切法無我得成於忍，此菩薩勝前菩薩所得功德。

欲顯不滅義，故格量以喻之。夫有我即有生，無我即無生。若菩薩證無我理，得無生忍者，登初地也。夫地前之福，既資忍以冥空。地上之智，亦導福以成。勝則得無垢果，劣則得有漏報。果無垢者，因雖少而不滅。報有漏者，行雖多而有盡。

須菩提！以諸菩薩不受福德故。

前約不滅以明得，今約不受以明捨，即以不受顯不滅，受則終滅也。

須菩提白佛言：世尊！云何菩薩不受福德？

不受，是何義也？

須菩提！菩薩所作福德不應貪著，是故說不受福德。

受福因為貪，取福報為著，不貪因．不著果，此不受之義也。

須菩提！若有人言：如來若去、若坐、若臥。是人不解我所說。

前破執斷以謗因，今破迷常以謗果。何則？來以顯生，去以顯滅，坐臥顯老。疑曰：處世者有生有滅，出纏者無去無來。若福德之因不受世間之報，云何世尊有去來之迹異、坐臥之形殊？同處世者之威儀，為眾生之受用。既四儀遞易，三相更遷，此而名常，何其謬也？佛欲斷此執，故曰是人不解也。

何以故？如來無所從來亦無所去，故名如來。

夫如來者，即真如義，嶷然不動，湛然常住。出前際故無生，出後際故無滅，出中際故無老。無生所以無來，無滅所以無去，無老所以無變。既離三相，絕四威儀，心慮尚所不緣，耳目其何能接？眾生受用，自是化身，執化為常，誰之謬也？

須菩提！若善男子・善女人，以三千大千世界碎為微塵。於意云何？是微塵眾寧為多不？甚多，世尊！

前明相離故真身無去無來，今顯障盡故化身不一不異，故為斯問。夫世界作微塵，是微塵從世界出，此喻示何義？示化身從法身生。微塵眾甚多，是微塵遍於虛空，此喻示何義？示化身充於法界。

何以故？

前是破麤為細，下更推有入無，欲顯多非實，故先發問以徵之。

若是微塵眾實有者，佛則不說是微塵眾。

夫通論塵體有麤，麤極世界，細極隣虛。成則積隣虛以終世界，壞則破世界以畢隣虛。以微言塵者，顯是隣虛也。以塵言眾者，明不獨住也。夫塵實則非眾，塵眾則非實。實則不可破，假則可令盡。塵塵盡故虛空淨，惑障盡故法界淨。虛空淨故，隣虛雖滿而難見，不可言一所住異所住。法界淨故，化身雖遍而難知，不可言一所住異所住也。

所以者何？佛說微塵眾，則非微塵眾，是名微塵眾。

此更證塵假也。鞞世師說隣虛是實是常，無有方分。毗婆沙師說隣虛是實無常，亦無方分。此雖常無常異，而為失不殊。何者？如一時七隣共聚，如其是實，一分觸耶？具分觸耶？若一分觸，則中間一隣向外有六方之分。若具分觸，則外邊六隣向內同為一體。有六方之分，則是假而非實。同為一體，復不可積少以成高。用此而推，則鄰虛假也，故曰塵眾。則非塵眾而名塵眾者，但假施設耳。

世尊！如來所說三千大千世界，則非世界，是名世界。

夫離能成之塵眾，無所成之界體，微塵既非實，則世界亦假也。

何以故？若世界有實，則是一合相。

實則一合，相不合則非實也。

如來說一合相，則非一合相，是名一合相。

合是觸義。若合是具分觸，則世界量等隣虛。若合是一分觸，則世界終無別體。故一合亦非一合也。而名一合者，亦但施設耳。

須菩提！一合相者，則是不可說。

若言一合，定有定無，或實或聚，此為證智之所知，非言辭之能說也。

但凡夫之人，貪著其事。

無言既聖智之所知，有言則凡情之妄取。

須菩提！若人言：佛說我見、人見、眾生見、壽者見。須菩提！於意云何？是人解我所說義不？

夫微塵之與世界是相結，人見之與法見是麤重結。前明破相結，此破麤重結。夫人之與法是境，人見、法見是心。境以分別性為體，心以依他性為體。分別是無，依他是虛。無則不斷，虛則可滅。欲顯可滅義，故為斯問。

世尊！是人不解如來所說義。

如來說虛，人執為實，此不解也。

何以故？世尊說我見、人見、眾生見、壽者見，即非我見、人見、眾生見、壽者見，是名我見、人見、眾生見、壽者見。

曉不解意。何者？我境若是有，約我以起見，此見是我見。我境若是無，約我以起見，則此見非我見。夫境有則心實，境無則心虛。實則不可斷，虛故可滅也。

須菩提！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者，於一切法應如是知、如是見、如是信解，不生法相。

前明滅人見，此明滅法見。知見信解，即其治道也。知是世智，見是真智，信解是定。知在方便位，比而未證，故名知。見在正觀位，證而不比，故名見。定通二位，為世智所依，故名信。為真智所依，故名解。三行若修，兩障斷也。

須菩提！所言法相者，如來說即非法相，是名法相。

相，猶想也。夫法與人異，想與見同，法既類我而是無，想亦同見而為妄，真則不可斷，妄故可滅也。

須菩提！若有人以滿無量阿僧祇世界七寶，持用布施；若有善男子・善女人，發菩薩心者，持於此經，乃至四句偈等，受持讀誦，為人演說，其福勝彼。

前明道修則障斷，今明障斷則說益。故論曰：示現世智、第一義智及依止三昧，以得遠離彼障，是故重說勝福。譬雖諸佛化身說法有無量無盡無漏功德，此明法施則無量無盡無漏故為勝，財施則有量有盡有漏故為劣也。

云何為人演說？

更問：化說相化，佛說法之時，為顯化而說？為不顯化說？顯則聞者識化以生謗，不顯則受者信實以生敬。謗則有損，敬則有益；益則為正，損則為邪。

不取於相。

答：明取則顯自相，不取是不顯也。

如如不動。

智如境如，境如智如，故曰如如。如如湛寂，故言不動。夫有動則有取，不動則不取，所以化說之不取，由契如如之不動，此更轉相明也。夫以不動明不取，不取明說正，亦以說正明說益，說益明福大也。

何以故？

疑曰：涅槃是靜，生死是動。佛證涅槃可言是靜，既行生死云何不動？

一切有為法，如夢幻泡影，如露亦如電，應作如是觀。

答：意明行而住者則動，行而不住則不動，為顯此義，故說偈喻。喻應有九，此偈闕三，分別本及論並具之也。此九即喻九種有為：一、星喻見，二、翳喻相，三、燈喻識，四、幻喻器，五、露喻身，六、泡喻受，七、夢喻過去，八、電喻現在，九、雲喻未來。夫星雖夜燭，遇朝光而不現，見雖邪決，逢正智而必盡，此其同也。翳眼之見毛輪，雖似有而非實，見心所鑒之境，亦但相而是空，此其同也。燈光依油炷而住，新新謝滅，識性依我愛而立，亦念念無常，此其同也。幻雖千變，智者審其非實，器雖萬像，觀者了之為無，此其同也。露雖夜泫，遇朝陽而必晞，身雖暫停，逢死魔而必壞，此其同也。風擊水而成泡，觸會境而生受，離風水而無泡，離觸力而無受，此其同也。過去之境，此證智之所知，眠夢所遊，亦念心之所錄，此其同也。電光閃爍，僅似有而即無，現法亦爾，纔得體而便滅，此其同也。雲浮在空，能作生雨之因，種子在識，能為感報之本，以雲約雨，雨在未來而是無，以種約報，報在當生而不現，此其同也。如來得此九觀，故能行生死而不動，不動是法印，動則魔網也。

佛說是經已，長老須菩提，及諸比丘．比丘尼．優婆塞．優婆夷．一切世間天、人、阿修羅，聞佛所說，皆大歡喜，信受奉行。

兩聖對揚，四部蒙益，是故心喜而身躍，信受以流通也。

金剛般若波羅蜜經註卷下(終)

No. 456-B

夫物之顯也，無不關時，是故荊山之璞，三獻而後粲然于世矣。唐慧淨法師之註金剛般若波羅蜜經，在支那而不行焉，於扶桑亦未覩焉，蓋不得時也。近予友義空師獲其真本，太煞歡躍，遂加和點栞行，而永傳之無窮，以為迷途之慧炬，苦海之慈航。數百年間久隱之至寶，一旦發光揚彩，不亦幸可？謂是得時者也。予貴其志，謹為跋云。

享保二歲次(丁酉)初秋日丹陽散人烏有子

聯絡我們

財團法人
佛教電子佛典基金會（CBETA 基金會）
CBETA Comprehensive Buddhist Electronic Text Archive Foundation

service@cbeta.org
(02) 2383-2182 轉分機 12
官網 https://cbeta.org/
CBETA Online https://cbetaonline.dila.edu.tw/
立即贊助 https://cbeta.org/quick-donate/

贊助資訊

CBETA 長年來陸續將歷代重要佛典數位化為「CBETA 電子佛典集成」，不僅收錄了大量的珍貴文獻，更致力於校勘考證用字及增添新式標點，提升佛典的文獻品質及易讀性。「CBETA 電子佛典集成」是大眾廣為運用的公共資源，此成果也獲得國際學界的重視及肯定。

對於一個從事佛法志業的非營利團隊來說，能夠長期埋首理想、踏實耕耘，實屬不易。為了提供更優質的服務，CBETA 基金會擬增聘專業人力，擴大組織規模，懇請大家慷慨解囊、熱情贊助，讓未來有更多更好的電子佛典。

贊助捐款

「水滴雖微，漸盈大器，凡福充滿，從纖纖積。」
—— CBETA 2024.R2, T04, no. 210, p. 565a5-6